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技士 簡吟如

電話：05-3620600#228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hb0734@cysb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食藥字第1130013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| 文          | 承辦人 | 理事長 | 批示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|
| 113. 4. 22 |     |     | pa. 潤 |
| 265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   |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113年4月3日衛授食字第1139021758號公告註銷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蜜斯普利斯德注射劑(0.9%氯化鈉)」(衛部藥輸字第027544號)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相關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4月15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105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，請輔導轄內機構業者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，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。
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

副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# 局長 趙紋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